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在湖南省长沙市金洲大道68号益丰医药物流园五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斌先生召集并主持，采用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（一）关于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

公司于2019年5月13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376,806,006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.0元（含税）。该方案已于2019年6月6日实施完毕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公司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在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，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股份拆细、配股、分红派息或缩股等事项，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、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。根据公司2018年年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对授予价格进行如下调整：

$P = P_0 - V = 28.90 \text{ 元/股} - 0.30 \text{ 元/股} = 28.60 \text{ 元/股}$ 。（其中：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； V 为每股的派息额；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）。

综上，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28.90元/股调整为28.60元/股。

（二）关于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的调整

本次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的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，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，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，具体内容为：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27 名调整为 122 名。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额由 271.30 万股调整为 264.50 万股，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 217.05 万股调整为 211.65 万股。同时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，上市公司在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时，可以设置预留权益，预留比例不得超过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%。故现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由 54.25 万股调整为 52.85 万股，占本次激励拟授予股票总数的 19.98%。

经核查，本次激励对象名单及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规定；本次调整在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调整的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上述调整后的激励对象、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均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规定，本次激励对象名单及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合法、有效。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调整。

表决情况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《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 2019 年 6 月 18 日为授予日，首次授予 122 名激励对象共计 211.65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经核查，本次拟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资格条件；符合《管理办

法》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；本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。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的确定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激励计划》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《关于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6 月 19 日